

中國地方志集成

中國地方志集成

道光朝平定縣志
中國地方志集成(一)



中國地方志集成

雲南府縣志輯 ③〇

道光新平縣志

民國續修新平縣志(一)

鳳凰出版社 ● 上海書店 ● 巴蜀書社

翻印新平縣志序

自歐亞交通歷史上放一特色吾中國數千年帝王相傳陳陳相因之歷史僅足為一姓一氏之譜牒而不足以史名泰西史家人羣有史政治有史教育有史文學有史別類分門至繁且頤史豈易言哉故披史乘者不讀己國之歷史不足以知古今之變遷不讀異國之歷史不足以見人類之進化不讀萬國之歷史不足以明世界之趨勢然行千里者跬步登絕頂者原平地讀己國異國萬國之歷史則歷史之真相終不見此邑志所以為名國之所尚己吾邑縣志始於清康熙間邑令張雲翮手為纂修約成四卷規模簡具畧漏殊多至道光初邑令李誠

奉憲命纂修通志召集邑人士親為蒐討畧者詳之漏者補之
四閱月而其事始竣統為八卷較舊志加倍凡輿圖山川城市
古蹟風俗人物文藝無不畢具麟麟炳炳實為一代鉅錄不僅
為一邑之考証也咸同間滇垣遭乎兵燹影響及於吾新土匪
昌熾城市坵墟古今圖書藝文抑志蕩焉無存先鄉達屢議纂
修未果教育會長郭君萬來獲此志於南鄉密勒村中亦商之
龔器周之寶鼎耳今民國肇造邑志之修更不容緩鄉之士旋
以時越百年討論非易而寢其事然又知此事之必不能已爰
是教育界諸君發起重印斯志以備將來考鏡之資其著述概
依舊志惟輿圖形勢方位里數今昔不同故另為增新以証其

誤適值李公金榮知新邑事顧公思信改組旋省因藉其便付
省刷印以公諸嗜古君子後之碩學鴻儒復行纂修得所根據
文獻可徵有徵斯信是則諸同人重印之至意也夫

民國三年十二月

日識於新平兩等小學校

新平縣志序

漢之南逆有盜僻邑曰新平在萬山中故蠻貊也土地磽确
文獻無徵官斯土者率不至弔人憐之則尤疲敝不事事以
故荒僻日益甚歲甲申家靜軒州倅奉外臺檄權斯邑靜軒
學有本原不急急於近名尤恥與俗吏伍甫下車欲知邑事
之有利病於民者尋閱舊志則殘缺不足徵為太息者久之
乃延邑紳士之老成與諸父老之能言邑中事者悉心訪問
或時行亂山中按視之得其實則以施之政政無弗舉越期
年輿誦翕然適省垣開通志局檄各邑採輯故實於是靜軒
乃慨然以治之者志之取舊牘手自繕閱博訪旁搜不憚瑣

細而其學尤長於理故其志山川也翔而確核而精閱之之
歷歷如掌上紋也自疆域田賦以至節孝藝文諸目靡不畢
紀凡四閱月書成都為八卷辭約事賅卓然成一家言既以
呈諸大吏遂校讐付剞劂氏而新平於是乎有志不得以荒
僻目之嗟乎今之為邑者相聚抵掌不過曰某邑瘠某邑腴
某邑劇計曰可遷某邑簡數年不調而於學校農桑一切有
關於民者漠然視若秦越之不相屬是安得盡如吾靜軒者
以整飭而隆治之也哉然則讀靜軒之志而靜軒之政可見
即靜軒之學亦可見予故樂為序以為他日循吏傳之先聲
焉

道光七年歲次丁亥三月

賜進士出身

欽命提督雲南全省學政翰林院編修乙酉四川正主考河內李

棠階序

序

志乘之原肇自禹貢職方專紀山川兼及物產財賦班固
著漢書作地理志紀載詳矣漢于欽有齊乘晉常璩有華
陽郡國志為郡縣分志之始並稍稍及於事蹟至元和郡
縣志太平寰宇紀又兼及人物事愈詳而例愈紛南宋以
還凡大都小邑莫不有志舉其地之宏綱鉅典纖悉畢載
考古者以備採擇觀政者用佐參稽遂成不可缺之令典
我

朝

列聖相承屢開一統志館纂輯成編又復

渙汗數頒令各省纂修通志暨各州縣並官為修志典甚鉅也
新平舊為蠻服處萬山之中紀載絕少考訂無從康熙間
奉檄修志屢輯不能成編至五十一年邑令張雲翹重為
纂修約成四卷規模稍具漏畧殊多又以迭經兵燹板燬
無存中申夏誠奉檄代庖斯邑甫下車即蒐閱邑志簡紳
士議重修旋以時越百年討論頗難都人士憚於圖始因
循中止丙戌正月復承 憲命纂修通志檄查各邑典故
於是破眾人依違之論銳志重修親^為蒐討所^為不憚凡單
詞片語不使遺漏經始於正月告成於四月統為八卷較
舊志加倍書成申送省局用備附錄夫志乘為史家之友

餘商董孤直筆古今罕覯況才謝三長敢云妄參述作
第以訂訛補缺鉤貫研窮俾二百餘年之宏綱鉅典纖悉
靡遺此則素心可以共白者有識者精而擇之則千慮一
得或未必不可為菊菟之助而苟且塞責之弊庶不至貽
通人之譏云

道光六年歲次丙戌四月佛誕日徵仕郎權知新平縣事黃
巖李誠靜軒氏撰

新平縣志修輯姓氏

纂輯

權署新平縣知縣事黃巖李誠

總校

新平縣儒學教諭廣通羅宗璉

分校

區陳平線歲海史貢生陳士孫士元

區左廉廩生膳生趙仕思誠

區

李鳳苞

徐嘉琳

諸平縣志卷一

員

陳萬侯

督催

白文俊

楊武

霸氣巡

檢

餘

杭

苗

應基

署新平

縣典史

武進

劉

士達

監梓

新平

縣典史

密

縣

楊

維

震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縣典史

諸平縣志卷一

凡例

一舊志體例疎闊今重纂體例一依通志俾省局易於檢閱
一志輿圖為最要舊志漏畧不貳徵信今以親身閱歷者為準其未經歷之所廣咨博訪重繪為圖庶幾部位方向無移
甲置乙之弊

一星野之說本不足據然自古相傳不能遽廢亦畧存以備一說

一山川為志書正面文字近人反多漏畧失其本矣今倣山海經水經註為修志者特創一例每條提綱於前分目於後俾南紆北指東迤北匯覽卷如在目前不僅以某山在縣南幾